



課上級分育體小中國起年學90

課育體的量動運同不重、中、輕擇選議建師醫依將者患統系經神樞中、癩癲、喘氣、病臟心

【記者章傳萍／台北報導】

教育部體育司長吳仁宇昨天指出，教育部規劃從九十學年度開始，將國民中小學學生患有心臟病、氣喘、癩癲與中樞神經系統等四類疾病的學童，依身體狀況選擇輕、中、重三個不同運動量的體育課上課，避免患有這些疾病學童因為體育課負擔過重意外發生猝死。

教育部指出，依相關調查統計，國內五到十八歲的四百萬名學生中，約有百分之一至三患有心臟病，百分之十七患有氣喘；也就是說，從幼稚園小班到高三學生中，至少有四萬名學生患有心臟病，平均每五名學生就有一人有氣喘。

體育司指出，輕、中、重級體育課內容如下：輕度運動，包括朝會、簡單體操、步行、短程郊遊、簡單游泳；中度運動，游泳、體操、雙打網球、躲避球、桌球、短程跑步、自行車；重度運動項目則包括籃球、賽跑、單雙槓、跳箱、柔道、空手道。

吳仁宇說，學校將依醫師建議讓學生上不同運動量體育課。

吳仁宇指出，大約有百分之廿的家長不知道自己小孩患有心臟病，教育部為加強特殊疾病學生健康檢查，這學期開始，將配合現行「國小學生體科檢查實施辦法」辦理學生疾病史調查，重點放在學生的心臟、呼吸系統，必要時將委由心臟病專業團體提供專業諮詢或資料，並轉介到醫院就診，提供學生及家長進一步的醫療諮詢協助。

教育部體育司並提供台北市篩檢心臟病學生的問卷資料，供家長研判小孩是否疑似患有心臟病，需至醫院做進一步檢查確認，研判因素包括：沒有原因的心跳快；突然昏倒；心臟（左胸前）疼痛；短期內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手腿部關節疼痛（因外傷造成者不算）；運動時有呼吸困難、臉色蒼白或嘴唇發紫現象；用餐碗筷拿不穩甚至掉落地上或全身有不隨意運動；軀幹、四肢近端的皮膚有不癢、不痛、不規則輪狀紅斑；手肘、腳踝或關節處有摸到米粒般大小的結節；連續五天以上的發燒、伴隨全身出疹以及四肢末端脫皮。